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 KAN HOLDINGS LIMITED

智勤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3)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2025年財政年度**」)的收益減少約8.1%至約1,414,500,000港元，而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年財政年度**」)的收益約為1,538,800,000港元。
- 毛利率由2024年財政年度的約15.9%增加約9.8%至2025年財政年度的約25.7%，此乃由於電子商務業務的毛利由2024年財政年度約214,100,000港元增加至2025年財政年度約357,000,000港元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7,600,000港元，而去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28,100,000港元。撇除非經常性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2025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經調整溢利為約10,600,000港元，較2024年財政年度的約28,100,000港元減少約62.1%。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2025年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業績

智勤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全年的合併年度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5	1,414,549	1,538,853
銷售及服務成本	7	(1,050,384)	(1,292,756)
毛利		364,165	246,097
其他收入	6	912	394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6,149)	(2,31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902)	—
銷售及行政開支	7	(305,732)	(189,2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34	278
經營溢利		38,328	55,198
融資收入，淨額	8	2,952	3,007
除稅前溢利		41,280	58,205
所得稅開支	9	(19,716)	(14,230)
年內溢利	7	21,564	43,975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2,788)	(3,73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8,776	40,241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685)	28,107
非控股權益		<u>29,249</u>	<u>15,868</u>
		<u>21,564</u>	<u>43,975</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646)	24,743
非控股權益		<u>29,422</u>	<u>15,498</u>
		<u>18,776</u>	<u>40,24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u>10 (0.77)</u>	<u>2.81</u>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5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845	2,9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873
按金	13	54	55
		<u>1,899</u>	<u>4,828</u>
流動資產			
存貨		12,377	7,946
貿易應收款項	12	22,224	56,733
合約資產	12	244,784	252,9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1,790	29,4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356	15,176
受限制銀行存款		7,500	27,500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8,236	227,632
		<u>532,267</u>	<u>617,41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33,253	65,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21,114	39,002
銀行借款		–	30,000
租賃負債		629	1,402
應付稅項		5,272	5,690
		<u>60,268</u>	<u>141,866</u>
流動資產淨值		<u>471,999</u>	<u>475,54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73,898</u>	<u>480,375</u>

		於3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239</u>	<u>871</u>
資產淨值		<u>473,659</u>	<u>479,50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0,000	10,000
股份溢價		120,421	120,421
儲備		<u>329,227</u>	<u>339,8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459,648	470,294
非控股權益		<u>14,011</u>	<u>9,210</u>
權益總額		<u>473,659</u>	<u>479,50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智勤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4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道650號中國船舶大廈10樓1008及1009室。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8月1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電子商務業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信偉有限公司，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控股股東為盧漢光先生(「盧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2. 編製基準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港元。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且於2024年4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已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用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報告方法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內部報告的方法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已獲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乃基於計算除所得稅後溢利的方式評估表現。

本集團年內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並於中國從事電子商務業務。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建造業務：向香港客戶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
- 電子商務業務：在中國進行線上產品交易

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除所得稅前溢利，惟未分配之公司開支及收入(即中央行政成本及若干其他收入)除外。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其他公司資產及其他未分配之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惟其他公司負債及其他未分配之公司負債除外。

年內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如下：

	建造業務 千港元	電子 商務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可呈報分部收益	876,931	537,618	–	1,414,549
除所得稅前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4,216)	79,408	(13,912)	41,280
計入計算分部損益金額：				
利息開支	(616)	(18)	–	(634)
利息收入	780	44	2,762	3,586
折舊	(926)	(502)	(224)	(1,65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902)	–	–	(4,902)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6,149)	–	–	(16,149)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可呈報分部收益	1,212,063	326,790	–	1,538,853
除所得稅前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2,390	43,450	(7,635)	58,205
計入計算分部損益金額：				
利息開支	(2,074)	(83)	–	(2,157)
利息收入	4,469	155	540	5,164
折舊	(655)	(454)	(229)	(1,338)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2,313)	–	–	(2,313)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建造業務	415,646	506,444
電子商務業務	49,226	39,923
其他公司資產	69,294	75,874
	<u>534,166</u>	<u>622,241</u>

分部負債		
建造業務	28,071	110,174
電子商務業務	28,221	30,007
其他公司資產	4,215	2,556
	<u>60,507</u>	<u>142,737</u>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資料乃按資產地區資料呈列。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香港	925	1,843
中國	920	1,057
合併總額	<u>1,845</u>	<u>2,900</u>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全部源於香港及中國的外部客戶(2024年：相同)。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來自2名(2024年：2名)客戶的收益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每名該等客戶的收益乃來自建造分部，概述如下：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客戶A	141,148	266,489
客戶B	不適用*	224,825
客戶C	234,381	不適用*

* 客戶於年內並無佔本集團合併收益總額超過10%。

5. 收益

本集團收益指年內於香港向客戶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以及中國網上產品買賣所得收益。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隨時間		
建造業務所得合約收益：		
模板服務	813,637	1,199,351
其他建築服務	63,294	12,712
	876,931	1,212,063
在某一時間點		
電子商務業務收益	537,618	326,790
	1,414,549	1,538,853

6. 其他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9	2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理財產品	308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非上市		
權益投資	505	—
雜項收入	90	369
	912	394

7. 年內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呈列：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分包費用	546,920	688,851
材料成本	142,671	221,202
出售存貨成本	173,566	108,601
電商平台佣金開支	258,634	158,828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附註(d))	16,149	2,31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附註(d))	4,902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a)及(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2,746	263,79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6,808	10,124
	<u>189,554</u>	<u>273,914</u>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c))		
自有資產	588	266
租賃資產	1,064	1,072
	<u>1,652</u>	<u>1,338</u>
諮詢費用	—	375
法律及專業費用	2,276	2,904
核數師酬金	1,200	1,200

附註：

(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的款項	176,245	261,953
計入行政開支的款項	<u>13,309</u>	<u>11,961</u>
	<u>189,554</u>	<u>273,914</u>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已沒收供款適用以減少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2024年：相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2024年：2名)董事。年內，向餘下3名(2024年：3名)最高薪人士支付總薪酬如下，有關人士的薪酬為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的薪酬範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136	2,246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u>36</u>	<u>36</u>
	<u>2,172</u>	<u>2,282</u>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加入本集團的獎勵付款或離職補償(2024年：無)。

(c) 年內約1,652,000港元(2024年：1,338,000港元)的折舊開支已錄入行政開支。

(d)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名總承包商進入臨時清盤，而若干債權人因拖欠償還債務而對該總承包商提出清盤呈請。鑑於該總承包商陷入財務困境，管理層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之可收回性，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虧損作出撥備，金額分別約為4,902,000港元及13,416,000港元。

8. 融資收入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586	5,164
下列事項的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	(65)	(103)
－銀行借款	(569)	(2,054)
並非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634)	(2,157)
融資收入淨額	2,952	3,007

9.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3,164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716	11,066
所得稅開支	19,716	14,230

由於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獲豁免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稅項，故並無就此等實體計算任何海外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年內所有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25%(2024年：25%)的所得稅。

根據香港稅務局(「**稅務局**」)頒佈兩級制利得稅率，年內，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納稅項，而餘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納稅(2024年：相同)。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企業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於本年度，利得稅兩級制適用於本集團(2024年：相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於2008年1月1日後中國外資企業賺取的溢利所產生股息分派而言，境外投資者須繳納10%預扣稅(於香港註冊且符合中國相關稅務規管所指明的若干規定的境外投資者可能享有5%稅率優惠)。於2025年3月31日，概無錄得有關未分派溢利約零港元(2024年：22,284,000港元)之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決定有關盈利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分派。

由於在報告期末概無其他重大暫時性差額，故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遞延稅項並未於合併財務報表內撥備。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各集團實體的已頒佈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41,280</u>	<u>58,205</u>
按本集團不同附屬公司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2,836	12,992
於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的稅務影響	–	(165)
不可扣稅開支	1,564	2,151
毋須課稅收入	(129)	(74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975	–
未就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	3,473	–
稅務優惠	<u>(3)</u>	<u>(6)</u>
所得稅開支	<u>19,716</u>	<u>14,230</u>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用作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1,064,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1,975,000港元。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7,685,000港元(2024年：溢利28,10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2024年：1,00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原因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4年：無)。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27,126	56,733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附註(b))	(4,902)	—
	<u>22,224</u>	<u>56,733</u>
合約資產		
未認證的在建工程	95,460	78,354
合約工程保留金(附註(c))	169,380	178,517
	<u>264,840</u>	<u>256,871</u>
減：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附註(b)及(d))	(20,056)	(3,907)
	<u>244,784</u>	<u>252,964</u>

- (a) 結餘主要指建造業務所得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介乎14日至60日(2024年：相同)。就電子商務業務而言，銷售乃由電子方式支付或信用卡結付，有關金額一般將於作出銷售後2日至3日內結付。

於報告期末，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按認證日期或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最多30日	6,708	46,461
31日至90日	13,012	10,272
91日至181日	1,370	—
181日至365日	1,134	—
	<u>22,224</u>	<u>56,733</u>

於報告期末，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按逾期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且並未逾期	19,720	56,733
逾期：		
30日內	—	—
31日至90日	1,044	—
91日至365日	1,460	—
	<u>22,224</u>	<u>56,733</u>

根據本集團所採納的內部信貸評估，並未逾期及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譽良好且具有低違約比率。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於2025年3月31日，賬面總值約1,460,000港元(2024年：零港元)的應收賬款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其已逾期90日或以上，惟因與該等客戶保持長期／持續關係、該等客戶擁有良好償還記錄及持續還款，故其並未被視為違約。

- (b)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名總承包商進入臨時清盤，而若干債權人因拖欠償還債務而對該總承包商提出清盤呈請。鑑於該總承包商陷入財務困境，管理層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之可收回性，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虧損作出撥備，金額分別約為4,902,000港元及13,416,000港元。
- (c)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於以下情況下產生：(i)本集團已根據有關合約完成相關服務，但該工程尚未經測量師或客戶委聘的其他代表認證；或(ii)客戶預留若干應付本集團的經認證款項作為保留金，以確保合約妥為履行。

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獲得測量師或客戶委聘的其他代表認證及成為無條件(並非隨時間流逝)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工程保留金乃按合約各自的條款結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合約工程保留金乃基於經營週期而分類為流動資產。於缺陷責任期屆滿前，獲分類為合約資產，自有關建造實際竣工日期起為期一至五年。合約資產相關金額為無抵押及免息，且當缺陷責任期屆滿後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缺陷責任期為建築服務按協定規格妥為履行的保證，且有關保證並不可分別購入。有關發放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因不同合約而異，乃受實際竣工或缺陷責任期屆滿所限。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作抵押。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有關合約工程保留金的合約資產乃基於經營週期分類為流動資產。合約工程保留金按認證日期的賬齡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1年內	138,345	148,966
1年至2年	12,598	20,521
超過2年	18,437	9,030
	<u>169,380</u>	<u>178,517</u>

於2025年3月31日，預期在超過12個月後收回之合約資產約為119,486,000港元(2024年：141,457,000港元)，其即合約工程保留金。餘下的合約資產預期於12個月內收回。

下表顯示固定價格長期建築合約產生的未履行履約責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分配至未獲履行的長期建築合約的交易價總額	<u>268,071</u>	<u>761,562</u>

於2025年3月31日，管理層預期約238,442,000港元(2024年：722,823,000港元)將於下一個報告期間確認為收益，而餘額將於各報告日期起計兩年內確認。

- (d)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簡易方法以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2025年3月31日，就合約資產減預期虧損總額251,424,000港元(2024年：256,871,000港元)作出6,640,000港元(2024年：3,907,000港元)的撥備。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附註)	8,905	28,47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2,939</u>	<u>1,046</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44	29,517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u>(54)</u>	<u>(55)</u>
	<u>11,790</u>	<u>29,462</u>

附註：預付款項主要為來自建造業務的供應商。

14. 貿易應付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建造業務	22,385	52,167
電子商務業務	<u>10,868</u>	<u>13,605</u>
	<u>33,253</u>	<u>65,772</u>

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一般介乎15日至60日(2024年：15日至6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最多30日	32,206	55,475
31日至90日	990	9,568
91日至180日	1	102
超過180日	<u>56</u>	<u>627</u>
	<u>33,253</u>	<u>65,772</u>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的應計費用	6,072	24,413
合約負債	9,543	9,452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499	5,137
	<u>21,114</u>	<u>39,002</u>

合約負債(即預先收取客戶款項)乃分別呈列。年內合約負債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年初	9,452	11,422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有關建造業務的已確認收入	(9,452)	(11,422)
年內預先收取客戶款項所致增加	9,543	9,452
	<u>9,543</u>	<u>9,452</u>
於年末		

16. 股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u>10,000</u>	<u>10,000</u>

17.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於可能出現某項責任時(惟其存在須以非本集團所能控制的未來事件確認)或於金額不能計量時披露。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公司董事相信，有關保險的保障範圍將能覆蓋持續訴訟所產生的任何潛在賠償，而此等訴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2024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活動為(i)建造業務(包括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造服務；及(ii)電子商務業務。

建造業務

本集團為以香港為基地的模板承造商，主要從事提供(a)模板服務，包括(i)於現場主要採用木材及夾板構建的傳統模板；及(ii)主要採用鋁及鋼以預裝模組建成的預製模板；及(b)其他建造服務。

模板為臨時支撐性結構及模具，乃用於建築工程，盛載灌入的混凝土，塑造出所需的結構形狀及大小。當我們承接模板工程時，我們通常負責項目規劃及實施、材料採購、品質控制以及整體管理我們的直接勞工及我們委聘的分包商工人按照總承包商的要求及規格實施模板服務。

提供模板服務的過程中，客戶或會以變更工程指令的方式，要求我們以附加基準提供其他建築服務，包括泥水批盪、玻璃幕牆安裝及其他雜項工程。

於2025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接獲1項合約價值總額約為3,400,000港元的新項目。5項現有項目已於年內完成。於2025年3月31日，共有21項未償付合約價值總額約為265,500,000港元的在進行項目。

電子商務業務

本集團自2021年3月起透過於2021年2月2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白銀智勤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白銀智勤」)從事電子商務業務。本集團持有白銀智勤51%的股權，而獨立第三方則持有白銀智勤49%的股權。

本集團戰略定位於私域電商平台的品牌零售商，合作的私域電商平台有三家，提供符合客戶需要的品牌商品。具體而言，本集團主要通過在私域電商平台進行零售而獲得收入。

隨著線上零售業務的持續快速發展，我們與多家供應商和品牌商合作，並致力提供優質及多元化的產品。於我們的電子商務業務中，我們提供超過500種產品，包括富硒類農產品、保健食品、生活用品、美妝護膚品類等。選品以高品質為首要原則，並嚴格挑選產品和製造商，更好的為產品和質量把關，實現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財務回顧

於2025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合併收益約為1,414,500,000港元(2024年財政年度：約1,538,800,000港元)。有關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i)於2025年3月31日手頭上有21個項目(2024年財政年度：25個)，從建造業務帶來約876,900,000港元(2024年財政年度：約1,212,000,000港元)；及(ii)來自電子商務業務約537,600,000港元收益(2024年財政年度：約326,700,000港元)。

於2025年財政年度，毛利為約364,100,000港元(2024年財政年度：約246,0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約25.7%(2024年財政年度：約15.9%)。毛利率由2024年財政年度的約15.9%上升約9.8%至2025年財政年度的約25.7%，此乃由於電子商務業務的毛利由2024年財政年度約214,100,000港元升至2025年財政年度約357,000,000港元所致。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去年的政府補助及其他收入。年內其他收入由2024年財政年度的約400,000港元增加500,000港元至2025年財政年度的約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出售非上市權益投資的收益約500,000港元所致。

銷售及行政開支(「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銷售佣金、員工成本、業務發展開支、折舊、諮商費用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年內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由去年約189,200,000港元上升約116,500,000港元至約305,700,000港元，主要由於電子商務業務經營開支增加。

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為虧損約7,600,000港元，而去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約28,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架構

本集團的所有資金及庫存活動現時均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管理及控制。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符合其資金需求。

	於2025年 3月31日	於2024年 3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8.8倍	4.4倍
資產負債比率(%) ²	0.2%	6.7%
資本負債比率(%) ³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即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3.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淨借款(即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相關年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流動比率由2024年3月31日的4.4升至2025年3月31日的8.8，主要乃由貿易應付款項減少所致。資產負債比率由2024年3月31日的6.7%減少至2025年3月31日的0.2%，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減少。資本負債比率於2025年3月31日並不適用，因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數額於當日大於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額。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約228,200,000港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2024年3月31日：約227,600,000港元)，以及約7,500,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27,500,000港元)為受限制現金。我們持有該等受限制銀行結餘以獲取一般銀行融資。本集團預期透過自營運於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融資撥付未來現金流的需求。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金架構包括約473,600,000港元的權益及約800,000港元的債務(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管理現金時採取審慎做法。除若干債務(包括租賃負債)，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未償還債務。本集團現金流出金額的大部分為償還貿易應付款項的款項。由於負債比率較低，本集團能夠產生現金，並應付將面臨的現金要求。若有需要，本集團可動用其7,5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當中未動用及未受限制銀行融資約為7,500,000港元。

僱員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204名(2024年：1,118名)僱員。本集團提供具競爭性的薪酬組合，組合乃根據整體市場比率及僱員表現，以及本集團表現釐定。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表現花紅及其他福利，包括培訓及公積金。

資金承諾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資金承諾(2024年：無)。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3月31日，銀行存款7,500,000港元以抵押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額作質押(2024年3月31日：27,5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其他或然負債(2024年：相同)。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前景

預期香港建造業在未來數年將遇到越來越多的挑戰，新項目減少及競爭加劇對利潤率構成壓力。儘管本集團將繼續以嚴謹及有效率的方式管理我們的建造業務，但我們明白在不久的將來，此分部的增長機會可能仍然有限。

作為策略性的回應，本集團計劃逐步將重心轉移至擴展電子商務業務上。隨著流動網絡使用的持續增長和消費者習慣的演變，網上零售市場具有強大的長期發展潛力。我們相信，在目前的市場環境下，我們的電子商務業務提供了一個更具規模及可持續發展的增長路徑。

展望未來，我們將策略性地分配資源，以提升電子商務平台的發展，同時確保我們建築業務的穩定營運。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適應市場變化，尋求新的增長機遇，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本集團致力在激烈競爭及複雜商業環境中保持綜合優勢，應對突如其來的全球性挑戰，持續實現收入增長及淨利潤增長，並持續為股東締造價值。我們將不忘初心，牢記使命，擔負起社會責任，為區域經濟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為國家和社會實現共同富裕做出更大貢獻。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3月31日後直至本年度業績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的重要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由上市起至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惟下文所述的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並無正式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能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履行。董事會相信，目前的安排足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得到有效的管理及控制。隨著業務持續增長及發展，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委任行政總裁。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kanc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2025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同時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克盡己任與群策群力，以及各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員於年內一直對我們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智勤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漢光

香港，2025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盧漢光先生、陳美嬌女士及周紅紅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忠洲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賴益豐先生、陳詩敏女士及沈岳華先生。